



大会

人权理事会

第三十九届会议

2018年9月10日至28日

议程项目6

普遍定期审议

普遍定期审议工作组报告*

布基纳法索

导言

1.根据人权理事会第5/1号决议设立的普遍定期审议工作组于2018年5月7日至18日召开了第三十届会议。2018年5月7日举行的第2次会议对布基纳法索进行了审议。布基纳法索代表团由司法、人权事务和促进公民价值部部长Besolé René Bangoro任团长。工作组在2018年5月11日第10次会议上通过了这份关于布基纳法索的报告。

2.人权理事会于2018年1月10日选出西班牙、多哥和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组成报告员小组(三国小组)，以协助开展对布基纳法索的审议工作。

3.根据人权理事会第5/1号决议附件第15段和理事会第16/21号决议附件第5段印发了下列文件，用于对布基纳法索的审议工作：

(a)根据第15(a)段提交的国家报告/准备的书面陈述(A/HRC/WG.6/30/BFA/1)；

(b)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人权高专办)根据第15(b)段汇编的资料(A/HRC/WG.6/30/BFA/2)；

(c)人权高专办根据第15(c)段编写的材料概述(A/HRC/WG.6/30/BFA/3)。

4.比利时、巴西、德国、列支敦士登、葡萄牙、斯洛文尼亚、瑞典、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和乌拉圭预先准备的问题清单已由三国小组转交布基纳法索。这些问题可在普遍定期审议的外部网上查阅。

一.审议情况纪要

A.受审议国的陈述

5.布基纳法索代表团表示，国家报告是以具有包容性和参与性的方式由一个多部门委员会编写的，该委员会由公共行为者和民间社会组织组成。

6.为落实第二轮审议期间接受的138项建议，包括条约机构的建议，通过了《2014-2017年国家行动计划》。截至2017年12月31日，已接受的普遍定期审议建议的执行率为92%。实际上，其中只有三个未能完全实现，包括通过儿童保护法、批准国际劳工组织2011年《家政工人公约》(第189号)以及批准《国际刑事法院规约坎帕拉修正案》这三项建议。然而，落实这三项建议的程序业已启动。

7.在规范层面，2013年至2017年，总共通过了32部与人权有关的新法律，并批准了8个国际人权文书。

8.关于司法独立问题，在2015年3月对司法部门的状况进行了调查，终能对司法运作状况作出一个完整的审视。调查之后，促成旨在巩固法治的“国家振兴司法协定”的通过。因此，多年来一些一筹莫展的法庭案件终于取得了重大进展。

9.此外，随着2015年对《宪法》的修订，司法机构的独立性得到了加强。事实上，最高司法委员会不再由国家元首任主席，而是由最高上诉法院首席院长任主席。同样，所有公民都可以向宪法委员会提出要求解释有关法律是否合宪的申请。

10.此外，法律援助基金会已经成立，并于2016年开始运作。分配给基金资源的变化情况是，受援人数从2016年的69人增至2017年的239人。

11.目前正在重新审查《宪法》、《刑法》、《刑事诉讼法》以及《个人和家庭法》，改革进程仍在继续中。在这方面，主要的创新步骤是涉及将某些经济、社会和文化权利纳入宪法，例如食物权、体面住房权，以及废除死刑、婚姻的定义和将男女的成年年龄和结婚年龄统一，均定为18岁。

12.在公共政策方面，《2016-2020年国家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的目标是在一个公平和可持续的社会框架内，实现人均收入的累积增长，以减少贫困，建设人的能力和满足基本需求。在其实施的框架内，通过了涵盖各个人权领域的若干部门政策。

13.关于“司法和人权”的部门政策，布基纳法索对2027年的愿景是，要建立一个可信的、人人可利用的和遵守法治规则的司法制度，保障妇女和男子有效享有各项权利，以促成国家的和平与团结。

14.在机构层面，成立了和解与民族团结高级委员会、国家宗教事务观察站、国家防范和管理社区冲突观察站以及社会对话高级委员会。此外，最高司法委员会、国家控制和反腐败高级管理局以及国家人权委员会的任务得到加强。

15.关于国家人权委员会，根据2016年通过的一项法律，已经采取了一些重大创新，使其符合《促进和保护人权国家机构地位原则》(巴黎原则)。委员会委员于2018年3月宣誓就职，2018年该机构将拥有自己的预算。

16.根据无国界记者编制的新闻自由世界排名，在新闻自由方面，布基纳法索自2015年以来在讲法语非洲国家中排名第一。

17.在健康方面，每10万人中的医生人数从2014年的4.8人增加到2016年的6.3人，为了加强社区对健康问题的处理方法，2017年招募了17 668名社区工作人员，将覆盖全国的所有村庄。

18.在继续努力打击切割女性生殖器方面，布基纳法索通过了一项新的国家战略计划(2016-2020年)，以促进消除切割做法，终能减少未满15岁女孩经历这种做法的平均率，并惩处这种做法的肇事者以及改善对受害者的照顾。

19.关于获得饮用水的问题，最新统计数据显示有所改善。事实上，在农村地区，这一比率从2013年的63.5%增至2017年的66.2%。在城市地区，同期从86.2%上升到91.7%。

20.尽管作出了努力，布基纳法索经济能力和财政能力仍然有限，这对人权的有效性产生了负面影响。此外，布基纳法索多次遭到恐怖主义袭击，大量平民和军人伤亡，并造成重大的物质损失。为了对这一现象作出有效回应，建立了国家情报局以及国防和国家安全委员会。此外，布基纳法索还加强了在反恐斗争方面的次区域合作和国际合作。为此，布基纳法索积极参与了萨赫勒五国集团。同样，还加强了与邻国的合作，以便共同努力打击恐怖主义。政府确保为打击这些威胁而采取的所有措施都符合其国际人权承诺。

21.此外，为了加强人口的抵御力，2017年启动了萨赫勒地区2017-2020年紧急方案，以增加受益者获得基本社会服务的机会。

22.由于国家资源不足而加剧了不安全局势，布基纳法索某些地区自行制定地方安全举措。然而，尽管它们的行为往往受到人民的欢迎，但严重侵犯基本权利和自由及其法治，令人感到遗憾。为迎接这一挑战，2016年11月通过了一项法令，确定人民参与实施社区警务的方式。同时，对这些群体开展了培训和提高认识的行动。在他们的行动中尊重人权，并改善他们与国防和安全部队的合作。此外，还将涉嫌施加虐待的人移送法办。因此，从2015年至2018年4月30日，国家法院起诉了151人，其中52人因各种罪行被判处罚款和/或监禁。

23.最后，布基纳法索决心致力于促进和保护人权，并期待得到其伙伴的协助以及国际社会的协助。

B.互动对话与受审议国的回应

24.87个国家的代表在互动对话中作了发言。对话期间提出的建议见本报告第二部分。

25.比利时欢迎废除对儿童判处死刑，并努力提高妇女和儿童地位。它仍然感到关切的是，仍然出现暴力侵害妇女和儿童行为以及童婚率极高。

26.贝宁祝贺布基纳法索为改善人权状况所采取的各种举措，并同意落实在上次审议后对其提出的建议。

27.博茨瓦纳欢迎布基纳法索批准各项条约，包括《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下的《巴黎协定》、《2012-2022年人权和促进公民价值观国家行动计划》、《落实国家性别政策的行动计划》和《2015年国家司法改革协议》。

28.巴西赞扬布基纳法索通过了《国家人权行动计划》，并加强了促进和保护人权的其他规范框架和体制框架。

29.保加利亚赞赏地注意到制定了规范框架和体制框架，并赞扬布基纳法索执行2015年《防范和惩处暴力侵害妇女和女童行为法》。

30.布隆迪欢迎布基纳法索自上次审议以来采取的立法和体制措施，这就表达了政府决心落实已接受的建议和改善人权状况。

31.佛得角欢迎布基纳法索在过去五年中采取的立法和体制措施，包括《强制性全民医疗保险法》和《防范和制止暴力侵害妇女和女童法》。

32.加拿大赞扬布基纳法索通过了保护人权维护者的法律以及防范、压制和纠正暴力侵害妇女和女童行为的法律。

33.中非共和国指出，尽管取得了进展，特别是在国家和国际两级打击恐怖主义的斗争中取得了进展，仍然存在许多挑战和关切问题。

- 34.智利祝贺布基纳法索成立了一个国家人权委员会，以及通过了赋予妇女权能和消除童婚和切割女性生殖器习俗的公共政策。
- 35.刚果共和国欢迎布基纳法索加强了人权和保护儿童、妇女的规范框架以及建立了全民医疗保险计划。
- 36.哥斯达黎加欢迎布基纳法索设立国家防范酷刑观察站和制定了消除对妇女歧视的法律。它对布基纳法索法律持续保持死刑表示关切。
- 37.科特迪瓦赞扬布基纳法索尽管本国的危机和恐怖主义威胁带来各种挑战，但仍努力落实上一轮审议的建议。
- 38.古巴欢迎布基纳法索通过关于防范、压制和纠正暴力侵害妇女和女童行为的法律以及执行新的国家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
- 39.刚果民主共和国注意到布基纳法索为实施上一轮审议期间接受的建议所做的努力。它提出了婚姻法定年龄问题和已婚妇女在丈夫去世后的继承权问题。
- 40.丹麦欢迎布基纳法索努力改善拘留条件，尽管在刑事案件判决存在长期拖延和监狱过度拥挤。它强调，尽管法律规定保护妇女，但她们仍然受到严重的歧视。
- 41.吉布提欢迎布基纳法索采取的措施，特别是与最高司法委员会、最高国家控制和反腐败局以及国家人权委员会有关的措施。
- 42.埃及赞扬布基纳法索为改善政治、公民、经济和社会各级的人权状况所作的不遗余力的努力。它还欢迎为改善妇女和残疾人的处境所作的努力。
- 43.赤道几内亚欢迎布基纳法索于2014年批准了国家民事登记战略，战略的实施促成在2014年至2017年间建立了5,000个新的次级登记中心，以利出生登记。
- 44.埃塞俄比亚赞扬布基纳法索确定了促进和保护人权的优先领域，并改变了促进和保护人权的规范框架和体制框架及公共政策。
- 45.法国欢迎布基纳法索自2014年10月发生叛乱以来在民主和法治领域取得的重大进展，2015年和2016年举行的选举以及关于废除死刑宪法草案。
- 46.加蓬欢迎布基纳法索采取的旨在打击恐怖主义、保护弱势群体、支持受暴力侵害的妇女和女童、促进妇女获得土地和消除有害习俗以及消除歧视被控实行巫术者的措施。
- 47.格鲁吉亚赞赏布基纳法索加强与条约机构的合作。它欢迎关于设立国家人权委员会的法律。
- 48.德国赞扬布基纳法索在民主化进程和反腐败方面取得的进展，但仍然关注妇女和女童持续受到暴力侵害以及死刑问题。
- 49.加纳赞扬布基纳法索通过了关于买卖儿童、儿童卖淫和儿童色情制品和酷刑的立法。它欢迎设立了一个独立调查委员会，以将肇事者绳之以法并向受害者提供赔偿。它赞赏对恐怖主义采取的措施。
- 50.海地提到《2016-2020年国家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2015年国家司法改革协议》、《关于免费医疗的第2016-311号法令》以及关于宪法改革的协商进程。
- 51.洪都拉斯欢迎布基纳法索建立国家人权委员会、国家人权和促进公民价值观行动计划、《关于暴力侵害妇女和女童行为的第061-2015/CNT号法》，以及性别平等行动计划。
- 52.冰岛欢迎国家加速女童教育战略所产生的影响。它对早孕率很高表示关注，许多女童为养家糊口而辍学。
- 53.印度欢迎布基纳法索成立国家人权委员会。它注意到城市地区年轻人和妇女的失业率不断上升。它欢迎通过普遍医疗制度和暴力侵害妇女和女童行为的立法。
- 54.印度尼西亚赞赏布基纳法索制定的国家行动计划的，以落实上一轮审议提出的建议，以及2018至2025年关于童工、女童教育和包容性的教育的国家战略。
- 55.伊朗伊斯兰共和国赞扬布基纳法索在打击买卖儿童、儿童卖淫、儿童色情制品和腐败方面取得的进展。它鼓励布基纳法索采取进一步措施打击人口贩运，特别是贩卖妇女和儿童。
- 56.伊拉克赞扬布基纳法索为执行上次审议中提出的建议所做的努力，以及通过2012-2022年国家人权行动计划和打击恐怖主义的措施。
- 57.爱尔兰对有关人权维护者受到威胁、骚扰和恐吓以及切割女性生殖器、早婚和强迫婚姻以及家庭暴力事件的报道感到关切。它敦促布基纳法索就这些问题采取全面的提高认识运动，并努力制定全面的儿童法。
- 58.以色列赞扬布基纳法索的人权承诺，尽管萨赫勒地区政治动荡和面临的挑战，包括恐怖主义。
- 59.意大利赞赏布基纳法索通过了防范和压制暴力侵害妇女行为和保护人权维护者的具体法律。
- 60.肯尼亚赞扬布基纳法索的国家人权行动计划，成立国家人权委员会，宣传公民价值观以及通过国家性别政策。
- 61.莱索托欢迎布基纳法索为打击买卖儿童、儿童卖淫和儿童色情制品、酷刑和暴力侵害妇女和女童行为而通过的立

法。它注意到布基纳法索批准了主要的国际人权文书。它呼吁各国向布基纳法索提供技术和财政援助。

62.卢森堡赞扬布基纳法索在妇女权利方面取得的法律改进,新宪法草案加强了人权以及废除死刑这一事实。它提到涉及下面方面的指控:拘留中心施加酷刑和虐待、拘留条件、产妇死亡率高以及早婚和强迫婚姻。

63.马达加斯加强调布基纳法索批准了国际条约,并通过了处理暴力侵害妇女和女童、买卖儿童、儿童卖淫和儿童色情制品的法律。它鼓励布基纳法索进一步努力实现全民医疗保险。马达加斯加请国际社会支持布基纳法索落实建议。

64.马尔代夫注意到布基纳法索对妇女权利和性别平等采取的立法措施。它欢迎通过防范暴力侵害妇女和女童的法律,并赞扬布基纳法索制定了2017-2026年促进和保护少女的国家战略。

65.马里注意到布基纳法索关于买卖儿童、防范防止酷刑和确保民族和解的各项法律,以及在就业领域取得的进展。它鼓励国际社会支持布基纳法索。

66.毛里塔尼亚注意到布基纳法索通过各种法律,包括对宪法的审查。它请国际社会支持布基纳法索。

67.毛里求斯赞扬布基纳法索为消除贫困和改善获得水和卫生设施所采取的措施,《2016-2020年国家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以及作出努力,以改善卫生部门,赋予妇女经济权能和普及教育,并确保残疾儿童接受包容性教育。

68.墨西哥承认布基纳法索已通过建立国家人权委员会的法律和促进女童接受教育和包容性教育的国家战略。它欢迎关于残疾人权利的法律。

69.黑山注意到布基纳法索采取了一整套措施来加强保护人权的立法和体制框架,特别是国家人权行动计划,并鼓励政府确保其有效性。

70.莫桑比克赞扬布基纳法索除其他外,通过各种社会 and 经济发展框架以及加强了国家人权委员会。

71.布基纳法索代表团再次发言表示,布基纳法索在过去二十年中通过实施包括发展方案在内的一系列方案,在教育领域取得了进展,这些方案包括基础教育战略发展方案(2012-2021年)、国家加速女童教育战略(2012-2021年)和国家包容性教育发展战略(2016-2020年)。这些方案的实施使2013年至2016年期间的女童毛入学率增加了6.7%。此外,2017年女童毛入学率明显高于男孩,而且女童在小学学业成绩以及取得技术和职业高中文凭方面的比例也高于男生。布基纳法索打算通过设想进行的若干行动来巩固取得的成绩。

72.关于保护儿童和弱势群体免遭贩运问题,布基纳法索代表团提到,已建立童工监测系统,制定了45项监测和保护儿童的童工指标的定义并加以确认,以及待部长理事会通过的打击最恶劣形式童工的战略草案。为了打击童婚,布基纳法索采取了一些行动,例如通过了2016-2025年防范和消除童婚的战略,建立了防范和消除童婚的多部门平台以及实施了一项打击童婚的项目(2016-2019年)。此外,正在修订《个人和家庭法》,将结婚年龄统一为18岁。

73.在保护艾滋病毒/艾滋病患者方面,已通过一项法律保护他们免受歧视。

74.关于暴力侵害妇女行为,2015年通过了一项关于防范、惩罚和赔偿对妇女和女童的暴力行为以及照顾受害者的法律。此外,2017年通过了一项保护和促进女童的国家战略。同时,在培训学生和教师的课程中引入了性骚扰和生殖健康模块,就这个问题组织了提高认识运动。

75.在卫生基础设施方面,布基纳法索全国各地设有1,760个卫生和社福中心。

76.此外,布基纳法索积极推动废除死刑,并开展了提高认识活动。此外,废除死刑还被列入新宪法草案和新刑法草案中。

77.关于上一轮审议期间所接受的建议的后续行动,已经建立了一个监测普遍定期审议建议执行情况的国家机制和一个编写提交给有关国际机构的国家报告的国家机制。

78.《结社自由法》和2017年通过的《保护人权维护者法》分别保障了对人权维护者的保护。

79.布基纳法索还批准了《禁止酷刑和其他残忍、不人道或有辱人格的待遇或处罚公约》及其《任择议定书》,并建立了国家防范酷刑和其他类似做法的观察站。

80.为了打击恐怖主义,布基纳法索设立了专门的警察部队、宪警和从事镇压恐怖主义行为的专门司法部门。

81.关于监狱条件的改善问题,政府已经起草了一份监狱战略规划草案,以期到2022年一举改善监狱条件。关于被拘留者获得公正审判的问题,已采取行动加强辩护方的权利。

82.关于Koghwéogo团伙的问题,布基纳法索代表团表示,他们不是民兵,而是当地民众自动发起的当地安全主动行动,目的是促进打击大型的匪帮活动。他们的行为造成的侵权行为始终受到制裁,并且一直在采取行动以对这些团伙进行最适当的监督。

83.纳米比亚称赞布基纳法索采取了一些与人权有关的举措,例如国家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尽管布基纳法索经历了社会和经济危机。

84.尼泊尔欢迎布基纳法索在遏制腐败、防范酷刑、保护儿童和老年人权利以及尊重人权维护者的作用方面采取的举措。它鼓励该国政府促使国家人权委员会充分运作。

85.荷兰欢迎布基纳法索通过一项关于人权维护者的法律,并鼓励该国政府实施该法并继续努力为人权维护者创造一

个安全和有利的环境。

86.尼日尔欢迎布基纳法索加强其人权立法和体制框架。它还欢迎制定2016-2020年国家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以加强人权的有效享有。

87.尼日利亚满意地注意到布基纳法索为加强其促进和保护人权的体制框架所作的努力，并赞扬在这方面通过了若干立法。

88.菲律宾欢迎布基纳法索加强了国内人权框架，并赞扬其批准工作。它注意到不断有报道称，早婚和强迫婚姻的做法在该国仍然普遍存在。

89.葡萄牙欢迎布基纳法索成立国家人权委员会，以及它为消除对妇女的歧视而采取的立法和体制举措。

90.卡塔尔注意到布基纳法索通过了《2016-2020年国家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旨在促进妇女和年轻人从事体面劳动的方案及其为促进包容性教育所做的努力。

91.卢旺达注意到布基纳法索在打击歧视和暴力侵害妇女行为方面所取得的进展，鼓励布基纳法索加强这方面的努力。它进一步鼓励布基纳法索加快努力，以期实际废除死刑。

92.沙特阿拉伯赞扬布基纳法索通过了《2016-2020年国家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并通过了旨在促进人权的方案。

93.塞内加尔赞扬布基纳法索为促进人权所做的努力，并欢迎布基纳法索通过法律，设立国家人权委员会和国家防范酷刑观察站。

94.塞尔维亚赞扬布基纳法索为执行上一轮审议的建议所采取的措施。它还赞扬布基纳法索通过了许多法律并建立了几个与人权有关的新机构。

95.斯洛文尼亚承认布基纳法索在儿童权利方面取得的进展。但是，它对早孕率很高以及有关童婚、早婚和强迫婚姻的报道表示关注。

96.南非欢迎布基纳法索自上次审议以来所取得的积极进展，包括《宪法》规定法院有权审理人权问题的这一发展，通过加速女童教育的国家战略以及建立和解与民族团结委员会。

97.西班牙赞扬布基纳法索通过了关于保护人权维护者的法律和关于防范暴力侵害妇女和女童行为的法律，以及建立了国家人权委员会。

98.巴勒斯坦州赞扬布基纳法索采纳第二轮审议期间提出的大部分建议，制定国家人权行动计划和加强公民价值观的努力及其国家两性平等政策。

99.苏丹赞赏布基纳法索尽管面临各种挑战，依然在保护和促进人权方面作出努力，特别是通过与人权理事会机制的合作这样做，以及通过保护人权的国际条约和法律。

100.瑞典欢迎布基纳法索为妇女和女童的人权所做的法律改革，但由于改革执行不力和存在有害的社会习俗，改革仍然受到限制。

101.瑞士欢迎布基纳法索通过了《防范和消除童婚的国家战略》，并批准了《禁止酷刑和其他残忍、不人道或有辱人格的待遇或处罚公约任择议定书》。但是，它对据报在拘留期间发生酷刑的情况表示关切。

102.多哥对布基纳法索在人权方面所取得的进展表示祝贺，尽管其安全环境因受恐怖主义团伙威胁而很严峻。它认为取得的进展是因为全部或部分落实了上一轮审议期间提出的许多建议。

103.突尼斯欢迎布基纳法索为落实先前接受的建议所作的努力，特别是其在打击恐怖主义、促进教育和保护儿童权利方面所作的积极努力。

104.土耳其特别欢迎布基纳法索设立了一个专门负责推动人权的部，批准了国际文书，促进了人权外联，并增加了女童接受教育的机会，尽管仍有许多人辍学。

105.乌干达赞扬布基纳法索承诺改善该国的人权，但鼓励布基纳法索采取综合办法来兑现这一承诺，确保公平地重新分配其利益。

106.乌克兰赞扬布基纳法索自上一轮审议以来在人权领域取得的成就。但是，它对有关自卫团体施加酷刑和杀人、暴力侵害妇女和儿童的行为及生命威胁和未经审判的过分长期拘留的报道感到关切。

107.阿拉伯联合酋长国赞赏布基纳法索为促进和保护人权和基本自由所做的努力，尽管政府面临种种困难。

108.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呼吁布基纳法索宣布全面废除死刑。它鼓励布基纳法索解决暴力侵害妇女行为、打击人口贩运、确保能够接受教育和打击激进化。

109.美利坚合众国赞扬布基纳法索努力重建民主方式的治理，但敦促其调查有关自卫团体犯下的法外处决事件、酷刑和侵犯人权行为的报告。它关注危及生命的恶劣监狱条件。

110.乌拉圭欢迎布基纳法索在儿童权利、出生登记和制止早婚等方面取得的进展。

111.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欢迎布基纳法索为妇女和儿童提供的保健服务，以及计划生育方案及其加速增长和可持续发展的战略。它请国际社会向布基纳法索提供援助与合作。

112. 越南欢迎布基纳法索通过执行各种社会经济发展方案在促进和保护人权方面取得的进展, 以及通过与人权有关的主要法律文本和建立相关的新机构。

113. 也门赞扬布基纳法索通过了有关司法独立和打击有罪不罚现象的多项立法法案, 以及反映公认的国际标准的行动计划及其圆满成功的执行可持续发展目标方案。

114. 赞比亚欢迎布基纳法索明确承诺促进和保护人权, 这体现于在2016年它实施了上一轮审议期间提出的建议中的75%, 布基纳法索接受了其中的138项建议。

115. 津巴布韦注意到布基纳法索通过了《2016-2020年国家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及保护特定群体的权利的法律, 以保障司法独立和惩罚侵犯人权者。

116. 阿富汗重视布基纳法索在促进和保护人权的一般框架内, 为保护特定群体的权利、保障司法独立和惩罚侵犯人权者而采取的立法步骤。

117. 阿尔及利亚欢迎布基纳法索通过一项关于执行上一轮审议的建议的国家行动计划, 一项促进和保护女童的国家战略及其对胎儿和孕妇提供免费医疗保健政策。

118. 安哥拉承认布基纳法索为加强促进和保护人权所做的工作, 并鼓励其继续努力促进落实《2016-2020年国家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 并落实第二轮审议的建议和条约机构的建议。

119. 阿根廷祝贺布基纳法索批准了针对妇女和青年、国家教育系统中的青年就业和青年社会职业融合的国家方案。它注意到布基纳法索努力打击侵犯人权行为, 消除童婚和切割女性生殖器习俗。

120. 澳大利亚赞扬布基纳法索制定了一项终止童婚和改善医疗保健的国家计划, 包括专门针对妇女和女童的服务。切割女性生殖器尽管已定为刑事罪行, 但这种做法发生率仍然相当高, 澳大利亚对此表示关切。

121. 奥地利欢迎布基纳法索宪法草案列入的关键要素, 这些要素加强了对人权的保护, 特别是废除死刑和保护妇女的权利。它期待迅速采纳这些修订内容。

122. 阿塞拜疆注意到布基纳法索所采取的立法改革及其为加强人权而进行的体制改革, 特别是提供免费法律咨询。它强调了该国政府重视打击腐败和提高司法透明度。

123. 摩洛哥注意到设立了国家人权委员会、和解与民族团结高级理事会和全国儿童理事会, 并欢迎制定了保护妇女权利的公共政策。

124. 布基纳法索代表团报告说, 布基纳法索努力改善人权, 并且乐于接待想要访问和提出访问要求的任务负责人。布基纳法索注意到向其提出的建议, 并要求提供技术支持, 以加强行动者和公共机构在下面领域的能力建设: 实施基于权利的方法; 建立一个合乎本国国情的数据收集和分析系统, 最后是改进和执行第三轮普遍定期审议建议的国家行动计划。

二.结论和/或建议

125. 布基纳法索已对互动对话期间提出的以下建议进行审议, 并表示赞同布基纳法索:

125.1 保持批准国际条约的积极势头(阿塞拜疆);

125.2 继续与特别程序合作(摩洛哥);

125.3 继续与人权理事会机构合作, 以保护和落实人权(巴勒斯坦国);

125.4 推动将审议提出的建议翻译成本国各种语言, 以确保广泛公开传播(以色列);

125.5 继续调动资源并寻求必要的国际支助, 以增强该国履行人权义务的能力(尼日利亚);

125.6 加强执行尚待执行的建议的工作(尼日利亚);

125.7 根据2016年人权高专办国家报告和后续机制指南, 考虑建立起草报告、后续行动和落实建议的国家协调机制(乌拉圭);

125.8. 最终拟定并通过新宪法, 以进一步维护其人民的人权(博茨瓦纳);

125.9. 确保在不同的社会利益攸关方的参与下有效实施第061-2015/CNT号法(加拿大);

125.10. 根据《巴黎原则》, 执行建立国家人权委员会的法律并为其分配必要的资源(哥斯达黎加);

125.11 根据《巴黎原则》, 为国家人权委员会提供充足的财力和人力资源, 以确保其独立自主(格鲁吉亚)(格鲁吉亚);

125.12 促使国家人权委员会投入充分运作, 并根据《巴黎原则》为其提供充足的财力和人力资源(德国);

125.13 继续向国家人权委员会提供足够的资源, 使其能够执行任务(加纳);

125.14 加强努力, 使其国家人权机构能够符合《巴黎原则》, 包括确保其拥有足够的资源和机构的独立性(印度尼西亚);

125.15根据《巴黎原则》充分授权国家人权委员会(肯尼亚);

125.16采取必要措施,使国家人权委员会与《巴黎原则》完全一致(毛里塔尼亚);

125.17确保国家人权委员会的全面运作并获得充足的资金(纳米比亚);

125.18进一步加强国家人权委员会的能力,使其完全符合《巴黎原则》(尼日尔);

125.19采取必要措施,确保国家人权委员会完全遵守《巴黎原则》(葡萄牙语);

125.20加速促使国家人权委员会投入运作(塞内加尔);

125.21继续加强国家人权委员会,使其能够更有效地执行任务(津巴布韦);

125.22加强国家人权委员会的作用,使其符合《巴黎原则》(摩洛哥);

125.23继续进一步加强国家人权机构和机制(尼泊尔);

125.24为持续实施国内人权规范框架分配足够的人力和财力(菲律宾);

125.25继续努力加强建设公共机构在制定和执行各领域的公共政策时采取基于人权的方针的能力(也门);

125.26继续实施措施,实现公平地重新分配增长的利益(古巴);

125.27制定方案,以保障小农的权利,并提供必要的支持促进其经济和社会发展(墨西哥);

125.28继续努力支持农村地区的小农和自给农民(南非);

125.29继续执行国家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扩大所有人获得服务的机会(苏丹);

125.30确保国防和安全部队充分尊重人权,包括在反恐行动中这样做(法国);

125.31继续促使国内法与《禁止酷刑和其他残忍、不人道或有辱人格的待遇或处罚公约》规定的义务取得一致(摩洛哥);

125.32立即采取有效行动,防范一切形式的酷刑和虐待,并确保对政府官员实施的所有酷刑行为进行彻底、独立和公正的调查,以期消除有罪不罚现象(荷兰);

125.33确保所有关于酷刑和虐待的指控都由一个独立和公正的机构进行调查,起诉肇事者,并确保受害者得到充分的补救和康复(赞比亚);

125.34加强执法人员处理酷刑指控的工作(乌克兰);

125.35尽快使其国家防范酷刑观察站开始运作(瑞士);

125.36促使国家防范酷刑观察站投入运作(乌干达);

125.37继续努力规范自卫团体,这些团体有时被指控施加酷刑、从事暴力行为和敲诈勒索(法国);

125.38对拘留中心施加酷刑和其他虐待的指控进行彻底调查(卢森堡);

125.39加倍努力改善被拘留者的生活条件和待遇(法国);

125.40改善囚犯的条件(伊拉克);

125.41解决监狱过度拥挤问题并采取一切必要措施以改善拘留条件(卢森堡);

125.42实施一项结束监狱过度拥挤的综合计划(赞比亚);

125.43调查所有关于自卫团体侵犯人权的指控,并将涉嫌肇事者绳之以法(加纳);

125.44调查关于侵犯和违反人权行为的可信指控,并追究责任人的责任(美利坚合众国);

125.45调查关于狱卒施加的身体虐待的指控并追究肇事者的责任,因为改善诉诸司法的努力将减少监狱过度拥挤的现象(美利坚合众国);

125.46加强措施,保证对侵害人权行为进行进一步司法调查,并制裁所有侵犯人权行为的人(阿根廷);

125.47采取必要措施,加强对安排童婚者和切割女性生殖器官的调查和制裁(阿根廷);

125.48加强防范安全部队侵犯人权的机制(奥地利);

125.49采取措施,促进安全部队的人权培训(意大利);

125.50加强安全和民事保护(苏丹);

125.51确保全部队在严格遵守人权的情况下执行打击极端主义和恐怖主义的行动(加拿大);

125.52采取具体措施, 制止长期拘留未被定罪的被拘留者(丹麦);

125.53继续努力实施2010-2019年国家司法政策(科特迪瓦);

125.54继续努力保障司法机构的独立性和公正性(法国);

125.55加强措施确保诉诸司法, 包括增加司法机构的数量(法国);

125.56继续努力执行2010-2019年国家司法政策, 以改善监狱的管理(肯尼亚);

125.57加紧努力落实上一轮审议期间接受的事关确保司法系统的独立性和有效性的建议(瑞典);

125.58采取一切措施, 确保人权维护者能够不受阻碍安全地行事, 并对所有指控进行迅速、公正和彻底的调查(爱尔兰);

125.59采取法律和政治措施打击人口贩运, 特别是打击贩运难民妇女和女童(洪都拉斯);

125.60加紧努力打击贩运儿童和妇女行为, 并加强现有的打击贩运政策(印度尼西亚);

125.61进一步努力制止贩卖妇女和儿童(伊拉克);

125.62有效实施关于贩运人口、童工及剥削的国家法律(瑞士);

125.63制定并实施打击贩运战略(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

125.64继续努力实施国家就业政策, 建立普遍的社会保障体系(印度);

125.65制定针对妇女就业的包容性公共政策(塞内加尔);

125.66增加妇女和年轻人获得体面工作的机会(苏丹);

125.67特别是通过专业培训, 努力促进青年就业和妇女就业(越南);

125.68增加妇女进入正规劳动力市场的机会, 特别是通过临时特别措施, 并规范检查以打击劳动剥削(阿尔及利亚);

125.69继续促进经济和社会发展, 以期扫除贫困, 进一步改善人民的生活质量(吉布提);

125.70继续努力提高农村和城市地区的卫生设施可用率(赤道几内亚)

125.71促进执行关于扫贫、发展和营养不良的国家政策和方案, 这将有助于促进该国的人权(伊朗伊斯兰共和国);

125.72加倍努力战胜贫困, 特别是就农村妇女而言(伊拉克);

125.73增加旨在改善人们获得饮用水和卫生设施的行动, 特别是在农村地区这样做(西班牙);

125.74继续执行措施, 增加人口获得高质量的医疗保健和教育服务的机会(吉布提);

125.75考虑分配足够的财政资源, 以改善保健基础设施、助产士培训、产妇保健和获得妇产科急诊护理(加纳);

125.76采取法律和政治措施, 确保妇女和青少年接受性教育以及获得对妇女和青少年有益的免费生殖保健服务(洪都拉斯);

125.77继续实施国家社会保障计划, 以便不歧视地向所有人提供保健服务(以色列);

125.78继续努力减少孕产妇死亡率, 确保向护理中心提供必要的设备和药物(卢森堡);

125.79继续加强努力, 改善所有人获得医疗保健的机会, 包括获得性健康和生殖健康服务(澳大利亚);

125.80继续努力确保普遍获得优质保健服务(沙特阿拉伯);

125.81提高妇女对《生殖健康法》的认识, 确保感染艾滋病病毒/艾滋病妇女和女童获得保健服务(南非);

125.82增加所有人获得高质量医疗保健和教育服务的机会(越南);

125.83继续实施《基础教育和扫盲计划战略发展计划》, 采取进一步措施, 改善学校的质量和基础设施, 特别是就农村地区而言(保加利亚);

125.84通过旨在加强城市和农村地区基础设施的政策, 进一步继续实现所有人接受教育的机会(埃塞俄比亚);

125.85继续努力增加所有人受教育的机会, 特别是接受中等和高等教育的机会, 包括在农村地区接受中等和高等教育的机会(印度尼西亚);

125.86继续努力通过培训、能力建设和提高认识来维持人权教育(毛里求斯);

125.87加强努力, 确保所有人普遍接受优质教育(沙特阿拉伯);

125.88有效提供免费小学教育(多哥);

125.89扩大人权教育和提高认识活动(尼泊尔);

125.90加强努力提高人民对人权的认识(菲律宾);

125.91继续努力, 教育和提高公众对人权领域的认识(卡塔尔);

125.92加强和扩大其人权教育和提高认识活动(津巴布韦);

125.93继续执行国家教育政策, 以便将人权纳入学校课程(安哥拉);

125.94通过出版供社会和专业团体使用的国际文书, 继续促进人权教育(阿拉伯联合酋长国);

125.95将人权概念纳入学校课程(阿拉伯联合酋长国);

125.96加倍努力执行《防范暴力侵害妇女行为法》, 确保有足够的财政资源, 使受害者能够诉诸司法和受益于社会心理康复措施(智利);

125.97在一个目标明确和期限定明的综合战略中, 加强努力, 打击一切形式的暴力侵害妇女和女童行为(巴西);

125.98为受暴力之害的妇女和女童建立足够数量的救助中心和庇护所(加蓬);

125.99通过一项全面的战略和行动计划, 以防范一切形式的暴力侵害妇女行为, 特别注重消除对妇女有害的习俗, 如切割女性生殖器和强迫婚姻(黑山);

125.100加倍努力消除一切形式的歧视和暴力侵害妇女行为, 特别是打击切割女性生殖器的做法(乌拉圭);

125.101执行战略, 实施法律和国家计划, 以打击侵犯妇女权利的做法, 特别是切割女性生殖器官和强迫婚姻(佛得角);

125.102继续努力消除切割女性生殖器的做法(刚果);

125.103加倍努力消除切割女性生殖器现象(莫桑比克);

125.104通过寻求全面执行《禁止切割女性生殖器国家计划》, 结束强迫婚姻或早婚, 消除对妇女的暴力行为以及使妇女更多地参与政治和经济生活, 来加强其有利于妇女权利的行动(西班牙);

125.105继续作出必要努力, 打击切割女性生殖器行为(埃及);

125.106加倍努力, 消除切割妇女和女童生殖器的做法和其他有害做法, 并与其他国家分享其执行解决这种做法的根本原因法律框架的最佳做法(洪都拉斯);

125.107继续努力提高认识并制定新的干预战略, 以消除切割女性生殖器习俗、早婚和强迫婚姻(加蓬);

125.108加强旨在消除所有领域性别歧视的措施, 并充分保护妇女免遭一切形式的暴力和虐待, 包括切割女性生殖器、婚内强奸、家庭暴力和被指控从事巫术而遭社会排斥(纳米比亚);

125.109加强执行旨在结束有害传统习俗的法律和政策, 特别是童婚、早婚和强迫婚姻以及切割女性生殖器这些习俗(卢旺达);

125.110消除切割女性生殖器的做法并将肇事者绳之以法(瑞典);

125.111确保追究继续从事切割女性生殖器的人的责任并加以起诉, 以此作为遏制犯罪者的手段(澳大利亚);

125.112通过提高该国各社区的认识, 特别是部落领袖、宗教领袖、男子和男孩的认识, 以及提高女童的认识和对其进行教育, 确保实施《禁止切割女性生殖器和女性割礼的国家计划》, 并加强防止此类行为的努力(奥地利);

125.113采取紧急措施, 制止对妇女有害的传统习俗, 例如强迫婚姻(哥斯达黎加);

125.114考虑修订其法律, 以保护面临早婚和强迫婚姻风险的人, 并确保所有受害者都能获得有效的补救和赔偿(菲律宾);

125.115促进采取旨在保护妇女权利的措施, 并加紧努力打击儿童早婚和强迫婚姻以及和早孕(意大利);

125.116采取一切措施打击早婚和强迫婚姻(卢森堡);

125.117实现将法定结婚年龄统一定为18岁的计划, 以打击早婚和童婚(加拿大)(加拿大);

125.118修订《个人和家庭法》, 将男孩和女孩的最低结婚年龄定为18岁(赞比亚);

125.119将最低结婚年龄提高至18岁(中非共和国);

125.120将最低结婚年龄提高至18岁, 并要求在丈夫去世后为已婚妇女的继承提供法律保障, 以打击对妇女的歧视(刚果民主共和国);

125.121为打击早孕和支持年轻母亲继续上学的方案拨出足够的资源(墨西哥);

125.122通过与儿童、父母、教师和其他利益攸关方合作,有效解决早孕率持高的问题(斯洛文尼亚);

125.123规定18岁为男女双方的最低结婚年龄,并采取坚决的法律行动,防止儿童成为童婚、早婚和强迫婚姻的受害者(瑞典);

125.124继续努力打击早婚并采取一切必要措施,确保在该领域全面部署执行方案(突尼斯);

125.125促进当地社区、传统和宗教当局以及父母之间的外联活动,以确保普遍遵守男女最低结婚年龄为18岁的规定(奥地利);

125.126保障暴力行为的妇女和女童受害者以及被控施行巫术的老年妇女能够诉诸司法,并确保起诉和制裁犯罪者(加蓬);

125.127加倍努力,有效保护被控施行巫术的妇女(刚果);

125.128加强旨在打击被控施行巫术的人遭受社会排斥的政策和方案(以色列);

125.129继续采取行动,减少社会和性别不平等,促进妇女作为发展的积极推动者(古巴);

125.130加强打击歧视妇女的行动(科特迪瓦);

125.131继续努力确保女童教育和教育部门的性别平等(突尼斯);

125.132继续承诺增加妇女进入正规劳动力市场的机会,其工作条件可以接受,并有足够的工资来过上体面的生活(土耳其);

125.133继续采取措施促进社会经济活动中的性别平等(安哥拉);

125.134建立一个替代性争端解决机制,以便妇女在继承和获得土地方面享有平等权利,作为正规司法系统的补充(丹麦);

125.135继续努力促使妇女更多地参与决策(埃及);

125.136通过创造创收活动,继续推动妇女和女童的经济赋权(埃塞俄比亚);

125.137通过提高对妇女受教育重要性的认识,排除女童接受教育的障碍(冰岛);

125.138制定和实施具体政策,确保妇女和女童易于诉诸司法、接受教育和利用保健系统,特别是就残疾人而言(伊朗伊斯兰共和国);

125.139继续努力改善妇女参与决策进程(马尔代夫);

125.140制定和实施一项战略,保证妇女和女童,包括残疾妇女和女童,能够有效地诉诸司法,参与政治和公共生活,接受教育,从事创收活动和获得保健,包括性保健和生殖保健服务(墨西哥);

125.141通过实施特殊的国家战略和具体的法律框架,进一步努力打击各种歧视,特别是对妇女的歧视(塞尔维亚);

125.142通过制定和实施保护妇女和女童,特别是残疾妇女和女童的战略,继续努力促进妇女权利,并保证她们接受教育、获得工作和保健(巴勒斯坦国);

125.143继续通过具体措施打击对妇女的歧视,继续打击一切形式的暴力行为,特别是家庭暴力(突尼斯);

125.144继续加强有利于弱势群体的社会方案,特别是妇女和儿童群体(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

125.145继续加强妇女在巩固民主和确保可持续发展方面的作用(阿塞拜疆);

125.146完成对必要立法的审查,并完成《儿童保护法》的起草和通过(乌干达);

125.147继续打击贩运儿童活动(塞内加尔);

125.148快速执行2016-2025年制止童婚的国家战略(荷兰);

125.149确保加强全国儿童理事会的能力,以加强旨在打击贩运儿童,保护儿童免遭性虐待、体罚和最恶劣形式童工以及制止早婚和强迫婚姻的努力(纳米比亚);

125.150为执行打击童婚的国家计划和战略拨出足够的资源(阿富汗);

125.151确保有效执行与贩运儿童、童工和剥削儿童有关的法律(巴西);

125.152继续在保护儿童权利方面取得进展,尤其是就采矿业和性剥削方面的童工而言(乌拉圭);

125.153加强旨在促进和保护儿童权利的努力,重点是受教育权和打击童工现象(意大利);

125.154确保执行关于贩运儿童、童工和剥削儿童的现行法律(马尔代夫);

125.155继续努力消除使用童工现象(南非);

125.156尽一切努力保护淘金矿场的儿童(法国);

125.157利用更多资源制止剥削和贩卖儿童,来保障儿童的权利(西班牙);

125.158加紧努力解决对残疾儿童的偏见,确保这些儿童获得保健和接受包容性教育(保加利亚);

125.159采取进一步措施,鼓励将残疾学生纳入教育系统(卡塔尔);

125.160加强各级保护和促进残疾人权利的努力,特别是通过为他们获得保健、教育、就业服务和出入公共建筑提供方便(阿尔及利亚);

125.161确保残疾人完全纳入所有经济和社会发展方案(奥地利);

125.162修订其监管和行政做法,以保护移民工人的人权,并在其国内法中纳入不驱回原则(洪都拉斯);

125.163考虑通过2014-2025年国家移民战略,以除其他外,确保移民工人的权利(伊朗伊斯兰共和国)。

126. 布基纳法索将审议以下建议,并在人权理事会第三十九届会议之前按时答复:

126.1批准《旨在废除死刑的公民权利和政治权利国际公约第二项任择议定书》(智利)(哥斯达黎加)(西班牙)(多哥);

126.2毫无保留地批准《公民权利和政治权利国际公约第二项任择议定书》(奥地利);

126.3批准《公民权利和政治权利国际公约第二项任择议定书》,最终目的是废除所有情况下死刑(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

126.4全面废除死刑并批准《旨在废除死刑的公民权利和政治权利国际公约第二项任择议定书》(葡萄牙);

126.5正式废除死刑,包括批准《公民权利和政治权利国际公约第二项任择议定书》(澳大利亚);

126.6批准《经济、社会及文化权利国际公约任择议定书》(葡萄牙)(西班牙)/考虑批准《经济、社会及文化权利国际公约任择议定书》(乌拉圭);

126.7批准《儿童权利公约关于设定来文程序的任择议定书》(葡萄牙)(西班牙);

126.8在为联合国条约机构选举推选国家候选人时,采取公开、择优录取的程序(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

126.9最后确定并通过修订第010-2009号法的法律草案,作为工作组第二轮审议报告第135.44、135.54和135.61段建议的后续行动(海地);

126.10实施环境和社会管理计划并执行《采矿和环境法》(肯尼亚);

126.11继续努力废除死刑,并批准《旨在废除死刑的公民权利和政治权利国际公约第二项任择议定书》(冰岛);

126.12正式废除并最终废除死刑(佛得角);

126.13完成废除死刑的程序(中非共和国);

126.14采取必要的立法步骤废除死刑(乌克兰);

126.15完全废除死刑,改判所有死刑判决并批准《公民权利和政治权利国际公约第二项任择议定书》(德国);

126.16考虑废除所有罪行的死刑并批准《公民权利和政治权利国际公约第二项任择议定书》(纳米比亚);

126.17采取必要措施,以保证在所有情况下,明文规定强迫失踪不属于军事管辖权范围(阿根廷);

126.18发挥其作为安全担保人的作用,而不被自卫团体的取代,并确保在其国境内人权获得尊重,包括安全部队尊重人权,并确保终结有罪不罚现象(西班牙);

126.19通过支持受过人权培训的国家安全部队,并反对包括Koghwéogo在内的自卫民兵,加强全国的法治(比利时);

126.20采取有意义的步骤,改善平民的安全并改善诉诸正规的司法系统的手段,同时建立对正规执法的信任,防止自卫团体的扩散(美利坚合众国);

126.21根据工作组第二轮审议报告第135.24段的建议,采取后续行动,优先与小农协商,防止农工政策对粮食和营养安全产生负面影响(海地);

126.22确保由司法判决决定的驱逐措施遵守符合国际规范的严格程序保障(多哥);

126.23采用标准方法确保妇女享有产妇卫生保健、性保健和生殖保健服务(阿富汗);

126.24通过打击切割女性生殖器和降低由不安全堕胎引起的产妇死亡率,实施确保青年人性健康和生殖健康及权利的战略(比利时);

126.25修订法律, 打击并依法禁止切割女性生殖器做法、其他有害习俗和对妇女的家庭暴力行为, 除其他外, 修订法律, 界定婚内强奸并制定适当的惩罚措施(德国);

126.26修订《个人和家庭法》, 保证18岁的最低结婚年龄适用于男性和女性, 适用于所有类型的婚姻, 包括宗教和传统婚姻 (澳大利亚);

126.27建立全面的打击早婚强迫婚姻的机制, 除其他外, 将男女最低结婚年龄, 包括传统婚姻年龄提高到18岁, 并为面临风险的人提供庇护所(德国) (德国);

126.28将男女最低结婚年龄定为18岁, 并适用于所有形式的婚姻 (爱尔兰);

126.29废除《个人和家庭法》中所有歧视妇女的规定, 并将男女结婚的法定最低结婚年龄毫无例外地一律提高到18岁 (比利时);

126.30修订现行法律, 明确禁止在所有场合中, 包括在家中儿童进行体罚(黑山);

126.31加强保护白化病患者的权利的努力, 包括通过提高公众认识运动这样做(博茨瓦纳);

126.32继续开展提高认识活动, 帮助改变对白化病患者的负面态度(中非共和国);

126.33开展提高认识活动, 改变对白化病患者的负面态度(刚果)。

127. 布基纳法索审议了互动对话期间提出的下列建议并注意到这些建议:

127.1向特别程序发出长期有效邀请(乌克兰);

127.2考虑向人权理事会的特别程序发出长期有效邀请(格鲁吉亚);

127.3考虑向人权理事会所有专题特别程序发出长期有效邀请(卢旺达);

127.4考虑采用一般法律, 制裁基于任何理由歧视行为, 包括基于性取向和性别认同的歧视(智利);

127.5通过全面立法, 防范和打击基于任何理由的一切形式的歧视, 包括基于性取向和性别认同对歧视 (洪都拉斯);

127.6将同性相互同意的成年人之间的性关系非刑事化(冰岛);

127.7从法律上禁止基于性取向或性别认同的歧视(冰岛);

127.8将在国家武装部队中招募和使用未满18岁的人的行为定为刑事罪行(赞比亚)。

128. 本报告所载的所有结论和/或建议反映了提交国和/或受审议国的立场。这些结论和/或建议不应理解为得到了整个工作组的赞同。

三.自愿保证和承诺

129. 布基纳法索承诺在2020年5月31日之前提交中期报告。

Annex

[French Only]

Composition of the delegation

The delegation of Burkina Faso was headed by the Minister of Justice, Human Rights and Civic Promotion, H.E, Mr. Besolé René Bangoro, and composed of the following members:

- S.E.M Dieudonné W. Désiré Sougouri, Ambassadeur Extraordinaire et Plénipotentiaire, Représentant permanent;
- Mr Samson Arzouma III Ouedraogo, Premier Conseiller;
- Mr Emmanuel Ouali, Deuxième Conseiller;
- Mme Myriam Poussi, Conseiller juridique Conseiller Juridique;
- Mr Mathieu Bonkougou, Conseiller de presse;
- Mr Franck Ouedraogo, Attaché.
- Monsieur Maxime Lomboza Koné, Parlementaire, Président de la Commission des Affaires Générales, Institutionnelles et des Droits Humains (CAGIDH) à l'Assemblée nationale du Burkina Faso;
- Mr Germain Zong-Naba Pimé, Conseiller technique;
- Mr Yakouma Jean de Dieu Bambara, Directeur général de la Défense des Droits humains;

- Mr Adama Sawadogo, Directeur général des Etudes et des Statistiques sectorielles;
- Mme Hadjaratou Zongo/Sawadogo, Directrice générale de la Promotion civique;
- Mr Dieudonné Marie Désiré Manly, Directeur général de la Politique criminelle et du Sceau;
- Mr Dramane Sanou, Directeur du Suivi des Accords internationaux;
- Mr Bachirou Nana, Directeur de la Communication et de la Presse ministérielle;
- Mr Dramane Koussoubé, Chef de département/planification, suivi-évaluation;
- Mr Salifou Binadibé Lankouandé, Chef de Division à la Direction générale de la Garde de Sécurité pénitentiaire;
- Mr Madou Coulibaly, Administrateur des Services financiers;
- Mr Christian Nabalma, Chef du Service du suivi des accords relatifs aux droits économiques, sociaux et culturels;
- Mr Isaac Alassane Ouattara, Chargé d'études;
- Mr Harouna Kadio, Conseiller technique;
- Mr Guéhon Zigani, Chargé d'études;
- Mr Boukari Linkoné, Conseiller technique;
- Mr Abdoulaye Gandema, Directeur de la Police de Proximité;
- Mme Nathalie Kaoré, Journaliste à la Radio-Télévision du Burkina;
- Mr Halidou Badini, Caméraman à la Radio-Télévision du Burkina.